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5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紫鑫药业	股票代码	0021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万恒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东头道街137号		
电话	0431-81916633		
电子信箱	zixin@zxpc.cc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我国医药产业进入了新的发展期。国家组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不再保留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医疗体制改革持续深化，药品研发、医保支付、招投标、带量采购、新版基药目录等监管政策密集出台，2018年成为行业政策“大年”，机构改革全面展开，“三医”部门出现重大变化。国家组建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不再保留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首次成立了国家医疗保障局，此次改革着力推进医疗、医保、医药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机构职能优化和调整，有利于提高行政和监管的效率、效能，有利于持续深化医改。

公司董事会面对国家宏观经济调整、医药行业监管力度加大等环境变化，积极应对，狠抓市场建设，优化产品结构，积极挖潜增效，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质量控制，加快科研开发，立足公司三大板块产业，加快全产业链布局，统筹兼顾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生产经营业绩。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产业、人参产业、基因测序仪及配套试剂产业，目前正在大力发展工业大麻的育种、栽培、生物活性成分研究和化合物提取等方面的技术，尽快推动公司在国内工业大麻领域的产业布局，逐渐形成具有“紫鑫特色”的大健康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如下：

1、中成药产业概况

公司生产的中成药以治疗风湿免疫类、耳鼻喉类、泌尿系统、心脑血管、肝胆类和消化系统类疾病为主，生产药品的剂型共分为9种，包括丸剂、片剂、硬胶囊剂、口服液、颗粒剂、口服溶液剂、合剂、软胶囊剂和锭剂。公司中成药产品储备丰富，目前共取得药品批准文号205个，涉及172种药品（在生产药品67种），其中OTC药品92个药品批准文号，处方药品113个药品批准文号。公司目前拥有独家品种5种，优质优价药品8种，国家中药二级保护药品3种，有30个药品批准文号的药品入选 2018 年版《国家基本药物目录》，128个药品批准文号的药品列入国家医保目录。公司主要中成药产品包括四妙丸、藿胆片、肾复康胶囊、活血通脉片、萆薢分清丸、内消瘰疬丸、二丁颗粒、小儿白贝和海贝胃疡等产品。

2、人参产业概况

公司自进入人参产业以来，积极响应吉林省委、省政府的号召，不断加大对人参产业的投入力度，在人参种植和培育、人参库存的战略性储备、人参生产加工的产业升级、人参产品的低中高端新产品研发方面，有效的形成了人参产业化的体系化建设；鉴于公司人参产业板块已由战略储备期进入经济效益的收获期，为抓住新的发展机遇，实现把公司建设成人参行业现代化的人参产业龙头企业的目标，公司于2018年4月制定并发布了《人参产业发展战略规划（2018—2022 年）》。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战略规划部署，逐步推进，稳步落实。

3、基因测序仪产业概况

基因测序仪及配套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公司目前大力发展的业务，公司为发展基因测序项目，已分别成立了吉林中科紫鑫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科紫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敦化市中科紫鑫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中科紫鑫科技有限公司、Zixin Pharmaceuticals USA CORP，公司自主基因测序技术团队为多年来从事基因组学与生物信息学基础研究和应用开发工作的资深人员，具备充分的技术服务专业基础，公司自主研发的国产第二代DNA测序仪具有高通量、高读长、高精确度等优势，同时公司为了加快基因测序仪项目市场化进度，研究开发了更有利于开拓市场的焦磷酸一代半测序仪、生物芯片、数字PCR等一批高科技物美价廉的新产品，另外公司为加快基因测序仪产业化及研究开发国际化进程，通过与耶鲁大学合作研究项目，充分利用其研发团队和技术资源，进一步提高公司基因测序仪项目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加速推进公司品牌、生产、人才、技术的国际化运作，提升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4、工业大麻产业情况

工业大麻是公司目前大力发展的业务，公司欧洲荷兰全资子公司Fytagoras为工业大麻的产业主体，Fytagoras公司是欧洲境内为数不多的允许合法进行大麻研究和开发的机构，具有20多年植物研究的丰富经验，在工业大麻领域主要的技术包括：工业大麻育种、工业大麻栽培、工业大麻生物活性成分研究和大麻中的化合物等。Fytagoras公司拥有工业大麻乙醇提取的相关设备及经验，可以用于大规模提取及高端应用的加压溶剂萃取，被荷兰福利和卫生部正式指派为药用大麻的质量控制、生物活动和药物活动等研发活动的合作伙伴，同时鉴于吉林省工业大麻种植尚未合法化，本公司在国内尚未取得与工业大麻相关的资质，公司为快速将Fytagoras工业大麻相关资源技术引进国内，与吉林省农科院签订了《工业大麻合作研究协议》展开关于工业大麻种质资源的引进与交流，包括工业大麻等不同品种的种质资源，用于制药等产业。另外公司在柳河县成立了吉林紫鑫汉麻研发有限公司，旨在将Fytagoras公司在工业大麻领域的部分技术引进国内，同时为吉林省通化市柳河县增加新的经济增长点做坚实铺垫，后续由吉林紫鑫汉麻研发有限公司承接Fytagoras公司的研究成果，利用Fytagoras公司在工业大麻领域的育种、栽培、生物活性成分研究和化合物提取等方面的技术，尽快推动公司在国内工业大麻领域的布局。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中药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公司中药原材料主要通过招标采购。受自然条件的限制，我国中药材四分之三以上的品种产于黄河以南，形成了安徽亳州、河北安国、河南禹州和江西樟树四大药材交易市场，公司目前的中药原材料主要通过亳州和安国两大市场进行采购。

对于大宗包装材料、辅助原材料采购，公司通过对供应商评估选择供货单位，签订购货合同，明确双方责任。购货合同要经过供应部、法务部、质检部、财务部和主管经理（主管经理授权人）审阅后方可执行。另外采购部门要储存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单位的详细资料，以备选择，保证特殊情况时能及时保质、保量地满足生产所需材料。质检部要对供应商进行质量体系审核并做出认定，认定资料由质量保证部存档备查。

对于地产中药材实行当地直接采购，例如人参、五味子、细辛等，从种植户直接采购既保证了质量，又降低了采购成本。

（2）人参的采购模式

公司人参主要以向本地贸易商采购的方式完成。人参按产鲜季节和加工季节不同，所采购人参分水参和干品。人参作为吉林省的地道药材，吉林省内现有多个根据人参产地半径而形成的人参交易市场，如万良人参市场、通化人参市场、清河人参市场等，公司通过向人参市场的贸易商进行采购。为保证所采人参的规格和质量符合标准，公司首先对贸易商进行评估，包括资信评估和货品质量评估等，选择合格供应商后与之签订购货合同，明确双方责任。购货合同要经过供应部、法务部、质检部、财务部和主管经理（主管经理授权人）审阅后方可执行。

2、生产模式

公司及生产型子公司所有中成药产品均严格按照GMP规范进行生产，计划部门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各产品年度销售预测以及月度发货情况，结合各产品产能，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门协调和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同时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质量标准、卫生规范等执行情况进行严格监督管理，由各生产车间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管理；质量保证部、质量检验部对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关键生产环节的原料、中间产品、半成品、产成品的质量进行检验监控。

3、销售模式

（1）中成药产品的销售模式

在中成药产品方面，公司现已形成两类三种分销管理渠道：一类为国家基本药物销售渠道；另一类为非国家基本药物销售渠道，分为处方药销售渠道和OTC销售渠道两种，具体形式如下：

①国家基本药物销售

近年来国家大力深化医疗改革，积极推行全民医保制度。由于国家基本药物全部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并实行全额报销，使得基本药物对于普通老百姓有着很强的吸引力。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建立和推广，增加了政府对农村、基层医疗机构资源的投入，同时推动基本药物向大医院覆盖，这对基本药物的销售市场形成刚性支柱。考虑到基本药物在国家医保中的核心地位和在我国医药市场的巨大优势，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成立专门营销团队负责国家基本药物销售，积极参与各省基本药物的招标采购，并将基本药物销售作为公司未来中成药销售的重点。

公司基本药物销售模式具体为：政府或医院通过基本药物集中采购平台对基本药物实行统一招标采购，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在全国范围内对基本药物进行投标，产品中标后，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2-3家药品经营企业，对基本药物进行统一配送。

②非国家基本药物销售

处方药销售：又称为临床销售，是公司的主要销售模式之一。近年来我国老龄化问题日趋严重，恶性肿瘤和慢性疾病高发，使得市场对处方药的需求日益旺盛。目前，公司与全国7000多家医疗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并且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获得了较高的市场忠诚度和信任度。

公司处方药销售模式具体为：各地医院对药品进行集中招标采购，药品中标后通过当地几家有实力且经当地政府和医院批准的药品批发公司进行配送，经过药事委员会的许可进入医院。

OTC销售：又称零售市场销售。随着我国居民人均收入的增长、卫生保健知识的丰富、专利到期处方药向OTC转变的加快，OTC市场的巨大潜力开始逐步得到体现。公司在保证原有销售体系稳定的基础上，2015年7月成立了OTC事业部逐步加大零售市场的开发。

公司OTC销售包含两种模式：一是管理办事处模式，即公司将全国市场分为华东、华南、华北、华中、西南、西北等6个销售区域，设立各区域的OTC销售管理办事处，由销售管理办事处根据公司制定的销售任务指标完成销售任务，负责建立和管理销售区域内的营销网络，制定各终端客户销售政策，执行监督各项销售目标，并对区域内的经销代理商进行有效管理；二是终端直供模式，即公司成立OTC招商管理事业部，直接与国内大型连锁药店展开合作，由生产企业将产品直接供货到大型连锁药店公司。目前与公司建立合作关系的百强连锁共47家，销售覆盖终端约22万家。

（2）人参产品的销售模式

在人参产品方面，人参产品分为粗加工产品和深加工产品。粗加工产品包括白参、红参、生晒参等系列产品；深加工产品包括人参双耳饮料、人参果蔬发酵饮料、鲜人参蜜片、玉红颜红参阿胶糕、模压红参、林下金参、双佳金参、人参茎叶提取物、人参提取物和红参红枣固体饮料、红参浸膏粉、生晒参粉、红参膏、红参粉等。

①人参粗加工产品、人参茎叶提取物、人参提取物等产品，主要客户为医药制造公司、药材批发流通公司、连锁药店以及贸易公司等。

②人参深加工产品主要通过两种销售渠道，即流通渠道和药店渠道，具体形式如下：

流通渠道销售：流通渠道销售主要是针对大型商超、参茸店、专卖店等进行系统运作。

药店模式：由于人参具有特殊的药用价值，公司与各大连锁药房进行洽谈，通过产品入驻或设立专柜的形式，进行药店渠道的市场销售。公司通过药店渠道的建设，将在全国各大连锁药房形成有效覆盖，提高公司人参产品的渗透力。

（四）主要业绩驱动

公司业绩驱动因素主要为以下五个方面：一是国家对健康产业重视，公司产品资源丰富、质量过硬带来发展新机遇；二是公司中成药OTC销售、人参深加工产品销售取得的成绩，通过研发进行产品结构的调整；三是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不断进行新市场和新产能的投放；四是持续推进精益生产，加强成本管控，产品盈利能力提升；五是营销模式加速创新，持续进行内部精益生产管理，节能降耗，提高企业生产效率。未来，公司将继续稳步推各项驱动因素，确保公司业绩可持续增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324,961,112.13	1,327,230,839.27	-0.17%	819,515,54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072,146.42	371,577,386.43	-53.15%	163,166,42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0,195,727.91	365,984,300.53	-56.23%	128,975,90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432,118.44	-1,320,518,734.20	-41.88%	-231,882,651.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9	-51.72%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9	-51.72%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3%	9.46%	-5.33%	5.20%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9,919,199,057.86	8,879,497,809.11	11.71%	6,633,834,59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07,534,261.90	4,130,820,879.57	4.28%	3,743,268,487.4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5,977,602.30	495,151,324.01	436,576,753.73	47,255,43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107,190.51	140,718,691.60	52,504,265.55	-155,258,00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607,380.57	135,368,349.67	48,162,844.37	-155,942,84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49,638.28	182,886,303.22	-408,430,992.70	-500,737,790.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5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6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19%	501,931,239		质押	501,931,207
仲桂兰	境内自然人	4.97%	63,694,266	63,694,266	质押	63,694,200
北京富德昊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7%	63,694,266	63,694,266	质押	63,210,000
上海红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7%	63,694,266	63,694,266	质押	63,210,000
仲维光	境内自然人	4.83%	61,922,552		质押	61,922,552
郭华	境内自然人	2.49%	31,847,132	31,847,132	质押	31,800,000
佛山市科技孵化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	31,847,132	31,847,132	质押	9,554,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5,575,422			
马信琪	境内自然人	0.39%	5,001,338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35%	4,545,69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郭春生先生通过其亲属持有康平公司77.26%的股份，康平公司持有本公司39.19%的股份，而持有本公司4.83%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仲维光与持有本公司4.97%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仲桂兰为郭春生先生的亲属，所以康平公司、仲桂兰女士与仲维光先生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马信琪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无限售股份5,001,338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0股，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001,338股；王红庆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无限售股份3,043,809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0股，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043,809股；金飞来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无限售股份2,442,200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0股，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442,2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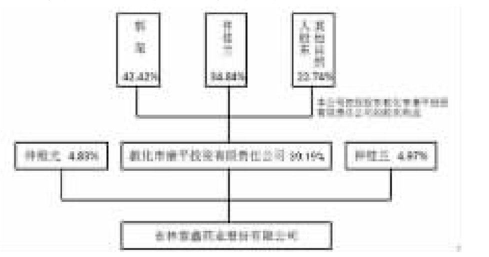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我国医疗体制改革持续深化，新版医保目录、国家药价谈判、两票制、分级诊疗、一致性评价等政策逐步落实，促进医药产业的健康发展，医药产业正步入规范发展的快车道，《中医药法》已经正式实施，明确了中医药事业的重要地位和发展方针，“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加大对中医药事业的扶持力度，中医药大健康产业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同时，在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我国应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完善国民健康政策，人们的健康意识不断提高，刺激了人参及其他保健产品的消费需求，为积极应对挑战和抓住机遇，公司董事会审时度势、立足长远、着眼当前、慎重果断决策，采取了一系列应对措施，紧紧围绕“以中成药发展为企业的立足之本，人参产业、基因测序产业作为企业发展的排头兵”的战略方针布局发展健康产业，充分发挥公司的先进加工技术、人才资源，积极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实现合理的结构调整，使中成药、人参产业、基因测序三大产业齐头并进，有力地促进和保证了企业持续健康良性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2,496.1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0.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407.2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3.15%，2018年公司经营情况具体如下：

1、内控建设方面：内控制度建设是一项长期工作，特别是公司进入人参产业后，深化了系列涉及人参产业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持续优化包括经营控制、财务管理控制和信息披露控制在内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实施过程中，持续落实，加强执行力度，以保障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

2、研发系统方面：报告期内，药品方面，公司在研的中成药产品暴贝止咳口服液、消盆炎颗粒、元神安颗粒、桑麻口服液等产品均取得了阶段性的进展；同时公司对中成药产品消风止痒颗粒及补肾安神口服液等产品进行了提高产品质量标准的研究工作。食品和保健食品方面，公司迪淳饮品完成了行政审批；南极磷虾油凝胶糖果项目、人参南极磷虾油凝胶糖果、南极磷虾蛋白肽粉项目、人参南极磷虾蛋白肽粉项目完成了食品企业标准备案；同时对已获得批准文号品种紫瑞片、紫瑞胶囊、芳芙颗粒、人参叶颗粒进行了延续注册申报；另外公司向吉林省中药管理局申报并得到批复，建立了野山参种子种苗繁育研究室。

3、生产质量系统：公司在生产管理方面开拓进取，努力拼搏，在药品生产、食品生产、人参皂苷精制、工程项目建设等方面做出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绩。生产管理系统对安全生产工作提出了总的要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工作方针。通过目标和责任的明确、机构和制度的完善、宣传教育的深入开展、措施方法的制定落实、检查监测的有效跟进，形成了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柳河医药产业园获得了《药品生产许可证》，并于2019年4月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规定，经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场检查，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公司柳河医药产业园获得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新版《药品 GMP证书》。

4、销售系统方面：

中成药产品方面

（1）处方药：重点致力于团队架构建设、业务流程梳理、团队内训、制度建设、团队管理、销售管理及市场管理等方面，为实现短期三年营销目标和打造优质团队奠定基础，公司销售网络全国覆盖30个省份，市场增量空间巨大。公司制定的“大品种”在2018年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其中纯中药制剂四妙丸此前已经被列入《类风湿关节炎病症结合诊疗指南》推荐用药，并且进入全国高等中医药院校研究生规划教材《中医风湿病学临床研究》，提升四妙丸的学术地位，促进开发、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影响力。同时以四妙丸、藿胆片为主的30个品种入选2018年版《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有利于公司中成药产品进一步完善布局，更多有竞争力的拳头产品有望进一步开拓市场。

（2）OTC零售：报告期内，根据国家“十三五”规划，批零一体化，商业公司和终端连锁将更加集中，连锁也是如此，全国连锁化在今年将达到50%，加快了下游的集中和一体化，连锁终端需要大批战略供应商。

公司OTC市场销售坚持与“全国百强连锁药房”合作，与“东莞国药集团”、“云南一心堂”、“重庆桐君阁”、“吉林大药房”、“辽宁成大方圆”、“河北新兴大药房”、“甘肃众友”等终端占有率较高的主流连锁合作。从目前的合作情况来看，合作产品线越来越广，销售业绩已取得初步成果，奠定了二丁颗粒、小儿白贝、海贝胃疡、消风止痒等产品的主导地位。OTC市场的持续增量、新产品的市场推广以及终端VIP联盟的建立和维护；2018年营销会议的召开，制定“终端VIP联盟”战略。

（3）品种结构性调整。报告期间内，公司对现有产品结构进行了综合梳理，并进行了结构性调整。在以公司独家品种四妙丸、藿胆片、小儿白贝止咳糖浆为核心，打造精品国药系列。重点扶持优秀精品国药独家品种是调整产品结构的重心。品种结构性调整，是企业由内而外的调整，是企业可持续性发展的核心基础，并进一步提高了企业的产品市场竞争能力。

人参产品方面

（1）公司人参粗加工产品保持了稳定的销售；

（2）人参深加工产品方面，公司销售通过整个团队的共同努力，在队伍组建、渠道铺设、产品招商、区域拓展和品牌建设等一系列重要工作方面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和进展，特别是在核心市场建设、外围市场布局和专卖店体系拓展方面取得了突出进展，公司通过直营和客户联营的方式进行专卖店体系的拓展，完成了在长春新机场、延吉机场专卖店的招投标工作。

近年来，通过坚持自主研发和合作交流相结合的创新模式，公司对植物提取物、人参提取物、人参皂苷单体分离方法的研究、产品的开发也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并在人参深加工产品的研发、人参加工技术、人参基因测序等核心领域取得了一系列重大的突破。同时在高端人参食品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打造人参高端食品产品，经过审慎市场调研、结合以长白山主峰海拔高度 2691 米和人参文化所创意推出的“参藏长白山2691”系列文化人参产品。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人参产品销售市场，扩大市场份额，实现公司与优质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公司正式启动打造以“药品、食品、保健品”三店一体具有紫鑫特色的第三终端，公司在巩固药品销售的市场基础上，全力开发和建设人参专柜，进一步推进人参产业的发展，并于2019年4月与哈尔滨国仁大药房有限公司、哈尔滨健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虎林市康贝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等34家黑龙江省部分百强连锁药店及本地知名连锁药店签署了《人参专柜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进一步，拓宽公司人参产品的销售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的业绩增长，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成药产品	557,903,728.88	204,256,099.55	63.39%	1.12%	9.36%	-3.10%
人参系列产品	852,170,906.07	251,710,563.70	70.46%	19.62%	231.05%	-5.64%
其他	15,891,598.46	10,079,078.90	36.58%	-74.81%	48.97%	-89.6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吉林紫鑫药业大药房有限公司：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销售能力，扩大市场规模，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和提高客户满意度，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紫鑫药业大药房有限公司，于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2、为拓展公司产业链、完善公司产业布局，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收购吉林紫鑫桂鹤医药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后的吉林紫鑫桂鹤医药有限公司于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郭春林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3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郭春林先生主持，监事孙莉莉、白玉彪、张洪发，董事会秘书张万恒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根据2018年工作经营情况提交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8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公司独立董事张连学、傅穹、王旭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认为经营管理层在2018年度充分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2018年度的各项工作。

三、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结果，2018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132,496.1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0.17%；利润总额21,213.64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1.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407.2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3.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结果，2018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407.21万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683.21万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68.32万元，本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614.89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0,559.86万元。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板块稳定，进入发展快速阶段，中成药方面，处方药以四秒丸、藿胆片等产品打造“大品种”战略，OTC产品虽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仍需进一步拓展市场，目前正处于加大投入期；人参业务方面保持稳定，公司人参专柜与百强连锁合作进入了实施阶段，业务开展需进一步加大投入；同时各分子公司与相关厂房、设备等均处于投入期，公司总体业务投入所需的资金较大，为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公司拟对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决定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财务审计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法律顾问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决定续聘北京市京都（大连）律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法律顾问。

八、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对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已经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郭春林先生、封有顺先生、韩明先生、栾福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会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声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关于此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已经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经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闫忠海先生、任跃英女士、程岩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独立董事候选人闫忠海先生、任跃英女士、程岩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公开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规则》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19年5月21日（星期二）下午15:00分，在长春市南关区东头道街137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全文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

附：公司第七届董事候选人简历。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候选人简介

郭春林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9年10月出生，硕士学位。曾任进步网（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郭春林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亲属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封有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80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吉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校外实务导师，曾任前纽交所上市公司AOB子公司长春新安药业营销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加入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OTC事业部总监，现任公司销售副总。封有顺先生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韩明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2年12月出生，1997 年毕业于吉林化工学院，本科学历。同年工作于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固体车间工艺员、车间工段长、车间技术主任。在职期间完成了车间GMP改造及生产工艺的革新。2008年1月起，任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系统负责人、项目总监，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生产系统负责人。韩明先生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108,0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84%；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栾福梅女士，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满族，1966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就职于柳河县财政局会计核算中心、柳河县财政监督检查局债务金融科副科长、吉林聚财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栾福梅女士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闫忠海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0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律师，担任吉林银行长春分行及其下属19家支行、中国人寿保险公司及其分公司、长春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吉林大学第二医院、吉林省警卫局等常年法律顾问，同时为多家一汽配套产业企业的常年法律顾问，推动民营企业健康发展。曾被吉林省司法厅授予“全省优秀律师”荣誉称号；被朝阳区司法局党总支任命为朝阳区司法局第三联合党支部支部书记。闫忠海先生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程岩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1975年12出生，法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吉林分所高级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吉林分所高级经理，现任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发集塑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财务总监，具有丰富的财会知识，能够运用专业知识和技能经验及独立判断能力，针对公司战略、项目计划等提出客观的建议和意见，协助管理层推进经营活动，程岩女士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任跃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民盟党员，1958年11月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曾先后受聘国家中药材GAP检查员，吉林省人参研究委员会理事，国家天然药物委员会委员。吉林省12316农民热线中药材首席专家，吉林省食品药品安全专家委员会委员；吉林省中小企业技术服务专家；吉林省农产品女竞技人协会专家服务团成员；民盟吉林省委参政议政调研员。主持及参加了国家科技部21世纪生命中心，《人参规范化种植研究》；科技部“十二五”支撑计划课题 《人参种质资源保护、发掘与新品种定向培育》及《长白山林下参规范化生产技术体系（GAP）建立》项目；主持省级项目《人参无公害规范化生产技术示范基地》；《人参优质高产综合配套技术》；《五味子规范化示范基地建设科技示范项目》；《我省道地中药材品种选育甘草育种专项》；《中药材桔梗的生产技术规程及质量控制系统》等项目；获科研成果20余项。任跃英女士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4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由监事长孙莉莉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2018年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意见：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结果，2018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407.21万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683.21万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68.32万元，本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614.89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0,559.86万元。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板块稳定，进入发展快速阶段，中成药方面，处方药以四秒丸、藿胆片等产品打造“大品种”战略，OTC产品虽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仍需进一步拓展市场，目前正处于加大投入期；人参业务方面保持稳定，公司人参专柜与百强连锁合作进入了实施阶段，业务开展需进一步加大投入；同时各分子公司与相关厂房、设备等均处于投入期，公司总体业务投入所需的资金较大，为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公司拟对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2018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下转B182版）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春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世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2,482,666.21	345,977,602.30	-5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495,042.01	136,107,190.51	-11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466,675.87	132,607,380.57	-11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7,786,277.38	-41,149,638.28	63.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1	-10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1	-10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03%	3.24%	-46.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574,148,345.51	8,902,124,453.73	1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87,974,179.10	4,266,315,391.29	0.5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0.26	处置电子设备时的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95,046.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支持企业发展资金，项目资金递延收益的摊销、财政贴息、科技项目补贴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582.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987,939.76	
合计	4,971,633.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1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19%	501,931,239		质押	501,931,207
仲桂兰	境内自然人	4.97%	63,694,266	63,694,266	质押	63,694,200
北京富德昊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7%	63,694,266	63,694,266	质押	63,210,000
上海红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7%	63,694,266	63,694,266	质押	63,210,000
仲维光	境内自然人	4.83%	61,922,552		质押	61,922,552
郭华	境内自然人	2.49%	31,847,132	31,847,132	质押	31,800,000
佛山市科技孵化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	31,847,132	31,847,132	质押	9,554,000
#葛润麒	境内自然人	0.47%	6,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5,376,622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35%	4,545,692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1,931,239	人民币普通股	501,931,239
仲维光	61,922,552	人民币普通股	61,922,552
#葛润麒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76,622	人民币普通股	5,376,622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545,692	人民币普通股	4,545,692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麒麟投资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467,1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7,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08,067	人民币普通股	3,108,067
朱锦前	2,581,2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1,2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4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9,800
陈宇豪	1,612,070	人民币普通股	1,612,0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郭春生先生通过其亲属持有康平公司77.26%的股份，康平公司持有本公司39.19%的股份，而持有本公司4.83%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仲维光与持有本公司4.97%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仲桂兰为郭春生先生的亲属，所以康平公司、仲桂兰女士与仲维光先生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葛润麒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无限售股份6,000,000股，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0股，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0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报表增减变动说明

1、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104,873,901.02元，减少幅度80.60% ，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原材料采购款、支付工程款及偿还售后融资租赁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加25,953,024.39元，增加幅度39.84% ，主要原因是缴纳工程保证金及备用金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648,111,091.81元，增加幅度174.44%，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原材料采购款、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6,205,302.46元，增加幅度76.48%，主要原因是3月份工资及部分社会保险将在4月份发放缴纳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加5,504,119.42元，增加幅度60.20%，主要原因是一季度计提企业所得税所致；

长期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减少6,648,433.42元，减少幅度44.57%，是本期偿还售后融资租赁款所致。

2、利润表主要项目

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83,494,936.09元，减少幅度53.04%，主要原因是本期处方药受政策影响及人参系列产品销售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2,195,245.12元，减少幅度42.25%，主要原因是销售减少导致成本相应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7,666,763.27元，减少幅度43.74%，主要原因是本期业务员核销的市场推广费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3,690,094.98元，增加幅度199.33%，主要原因是应收款账龄增加，计提比例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787,371.61元，增加幅度42.48%，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5,963,521.68元，减少幅度85.31%%，主要原因是本年1-3月份利润总额的下降导致所得税费用的减少所致；

3.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217,832,868.29元，减少幅度61.50%，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期销售减少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7,878,371.98元，减少幅度60.97% ，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09,419,644.70员，增加幅度55.58%，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5,278,732.95元，减少幅度89.27% ，本期收入较上期减少，导致本期缴纳的相关税费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73,128,144.33元，增加幅度为829.38%，主要是本期较上期支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59,800,000.00元，增加幅度124.40%，主要原因是本期取得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98,335,888.72 元，减少幅度62.60%，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借款减少所致。

母公司报表增减变动说明

1、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98,919,505.08元，减少幅度93.53%，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工程款所致。

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401,100,322.96元，增加幅度173.48%，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原材料采购款、专柜租金、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4,081,970.22元，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药品提前收到货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增加2,340,931.59元，增加幅度60.50%，主要原因是3月份工资及部分社会保险费将在4月份发放缴纳所致。

2、利润表主要项目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3,698,855.21元，减少幅度50.89%，主要原因是本期业务员核销的市场推广费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增加18,105,137.18元，增加幅度99.78%，主要原因是应收款账龄增加，计提比例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本期较上期增加1,637,875.96元，增加幅度56.57%，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增加38,250.18元，增加幅度191.25%，主要原因是本期对外捐赠药品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1,627,634.03元，减少幅度88.09%，主要原因是本年1-3月份计提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217,832,868.29元，减少幅度61.50%，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期销售减少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7,878,371.98元，减少幅度60.97% ，主要原因是本期较上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09,419,644.70员，增加幅度55.58%，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5,278,732.95元，减少幅度89.27% ，本期收入较上期减少，导致本期缴纳的相关税费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273,128,144.33元，增加幅度为829.38%，主要是本期较上期支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59,800,000.00元，增加幅度124.40%，主要原因是本期取得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98,335,888.72 元，减少幅度62.60%，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借款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50%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50%以上

2019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81.94%	至	-58.46%
2019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000	至	11,500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682.5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9年医药行业医疗体制改革持续深化，药品研发、医保支付、招投标、带量采购、新版基药目录等监管政策密集出台，相关政策的影响下竞争加剧，行业平均利润率有所下降，国家有关部门对药品零售价格的控制和调整等政策使得医药行业面临巨大的冲击，导致公司处方药业务收入有所下降；在人参业务板块，公司计划调整经营模式，进行专柜销售，在新的经营模式下，预计人参板块收入会有所放缓，同时公司人参深加工产品出口业务受到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订货量下降，导致公司销售收入下降。另外，公司柳河医药产业园等项目陆续达到使用状态，相关折旧费用增加，对2019年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因此董事会基于审慎原则，预计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同比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1月0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大股东混改进程
2019年01月1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人参销售情况
2019年02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工业大麻相关情况
2019年02月2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工业大麻相关情况
2019年03月0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工业大麻相关情况
2019年03月2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工业大麻相关情况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郭春林
2019年4月29日